

证券代码：839386

证券简称：优卡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优卡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

暨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进展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如是，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其他

优卡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计划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。公司由于在重大财务指标上，与审计机构存在意见分歧，双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，审计机构无法出具审计报告。经公司慎重研究，为了确保披露信息真实、准确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。

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导致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尚未开展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2020 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0 年 9 月 30 日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公司正在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，进一步探讨、落实相关财务指标的支持依据，力求达成一致意见，并努力促使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尽快完成审计，做到信息真实、准确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由于公司未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（含）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停牌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如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（含）前披露 2019 年年报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如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，公司将积极与股东协商相关的利益保护措施，在公司现有能力范围内最大化保护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秦庆阳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广渠东路 3 号竞园 3 号库

联系电话：010-59798879

优卡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4 日